

# 关于陈崇德纪念公园-绿化工程预算编审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1	名称	关于陈崇德纪念公园-绿化工程预算编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外海街道办事处</p> <p>地址：江海区外海镇中华大道 74 号</p> <p>联系人：黎铭诗 3793998</p>
3	中介服务名称	预算编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p>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预算编审相关资质</p> <p>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p>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项目资金情况：项目投资金额约 2.65 万元</p>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p>项目目标：陈崇德纪念公园-绿化工程预算编审服务</p> <p>请根据项目业主要求，根据国家有关标准、政策法规对该工程提供预算编审服务。</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项目位于外海街道辖区。全过程预算编审服务，服务时间为自合同生效起至项目完成验收合格。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直接报价。</li> <li>3. 计价标准：预算编审费参照粤发改〔2015〕147号文件，根据项目造价及市场调节价为基础报价。</li> </ol>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到项目完成验收合格。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li> <li>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需整改并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直至建设项目验收合格为止，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li> </ol>

10	结算方式	根据双方协商，按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ol>
----	----	--